

案例分析：2021年九洲集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中德证券
Zhong De Securities

Deutsche Bank
德意志银行

2010年，我们为九洲集团IPO提供保荐及承销服务，顺利推动九洲集团登陆创业板，得到了客户的信赖和认可

继2019年为九洲集团3.08亿元可转债提供保荐及承销服务，中德证券本次发行为九洲集团募集资金5.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泰来九洲电气100MW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B项目、泰来九洲电气100MW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利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建设光伏电站，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有效地改善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大幅减少公司的利息支出，对提高公司盈利水平起到积极的作用

交易概况

发行人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040, 九洲集团”）
发行类型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1年1月8日
发行价格	100元/张
发行数量	500.00万张
募集资金合计	5.0亿元
发行期限	2020年12月21日至2026年12月20日
发行利率	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0%，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5%，第六年为3.0%
发行方式	优先配售，网上定价发行
网上中签率	0.0021923237%
募集资金用途	泰来九洲电气100MW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B项目；泰来九洲电气100MW平价上网光伏发电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中德证券角色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交易亮点

- 由中德证券担任独家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00亿元可转债发行已成功完成
- 九洲集团成立于1997年，于2010年1月登陆创业板。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电力设备制造、可再生能源电站投资及运营、综合能源等业务。公司在智能成套电气设备和输配电设备领域积累了20余年的行业经验，拥有高电压、大功率电力电子技术等核心技术，为城市智能配电网和可再生能源提供关键电气设备，在行业内具有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 2015年开始，公司积极实施可再生能源发展战略，由电力设备制造向下游延伸，进入可再生能源电站投资及开发运营业务，主要是风电、光伏、水电、生物质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电站建设以及投资与运营。可再生能源电站建设目前已成为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也是公司未来重点发展方向。综合能源业务是公司围绕节能和能效管理开展的新业务，主要包括储能业务、充电桩业务和热电联产业务。

可转债条款

特别向下修正条款	修正条件	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	
	修正幅度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赎回条款	到期赎回条款	赎回条件	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
		赎回价格	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
	有条件赎回条款	赎回条件	1、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2、可转债总金额不足3,000 万
		赎回价格	面值加当期利息
回售条款	回售条件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	
	回售价格	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资料来源：中德证券股本资本市场部